

浙江海越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浙江海越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筹划重大事项，可能涉及重大资产重组，公司股票已于 2017 年 2 月 24 日申请连续停牌。2017 年 2 月 24 日，公司发布了《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申请股票继续停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7-007）；2017 年 3 月 3 日，公司发布了《关于重大事项进展暨公司股票继续停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7-008）。

经与有关各方认证与协商，前述重大事项涉及收购海航集团中构成同业竞争的相关资产，该事项对公司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鉴于该事项的不确定性，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，维护投资者利益，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3 月 9 日起继续停牌。公司前期筹划重大事项停牌时间计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时间，即自 2017 年 2 月 24 日起预计连续停牌不超过一个月。

公司将按照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及其他相关规定，组织中介机构开展审计、评估、法律及财务顾问等各项工作。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、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，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网站、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海越股份有限公司

2017 年 3 月 8 日